



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社会继续教育及其 体系的构建研究

王巨斌 王艳霞 郑祥辰 王晓丹 编著



中国林业出版社

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社会继续教育及其 体系的构建研究

王巨斌 王艳霞 郑祥辰 王晓丹 编著



中国林业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是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战略研究“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社会继续教育及其体系的构建”课题的研究报告。全书主要报告了我国终身教育体系的构建、发展和意义,以及学院在全日制学历教育、非全日制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终身教育、企业终身教育和高校终身教育六个方面的研究和建设。

本书是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多年来在继续教育体系构建与完善的经验总结,也希望对其他职业院校有所作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社会继续教育及其体系的构建研究/王巨斌等编著. —北京:中国林业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7-5038-8875-5

I. ①辽… II. ①王… III. ①高等职业教育—社会教育—研究 ②高等职业教育—继续教育—研究 IV. ①G71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319894 号

中国林业出版社·教育出版分社

策划编辑: 吴 卉 张 佳 田 苗

责任编辑: 张 佳 田 苗

电话/传真: 83143561

出版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100009 北京市西城区德内大街刘海胡同7号)

E-mail: jiaocaipublic@163.com

电话: (010)83143500

http://lycb.forestry.gov.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固安县京平诚乾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mm × 1168mm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307 千字
定 价	52.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历来重视在教育研究领域的战略研究。从 2003 年独立升格为高职院校起，更致力于高等职业教育的战略研究。此战略研究项目——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社会继续教育及其体系的构建，幸赖学校培训中心、林学院、园林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等部门鼎力相助，经过三个春秋，终于功成。我们确信在人生的不同阶段，只有通过不断地汲取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成为社会有用之人。本书所蕴含的思想和实践，有的为读者所熟知，有的可能是我们独见，仅供大家参考。

本书包括：绪论、全日制学历教育、非全日制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终身教育、企业终身教育、高校终身教育实践七部分内容。全书由王巨斌统稿。本项目研究参与者有：王巨斌、王艳霞、李祝贺、崔巍、薛丹、王福玉、郑祥辰、王晓丹、柴艳、赵慧珠、姬翔宇等，研究人员为本书著述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资料。由于作者能力有限，观点和做法不一定成熟，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6 年 10 月

目录

前言

绪论	1
一、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3
二、我国终身教育体系构建	5
三、终身教育的国际实践	8
四、构建我国终身教育体系的主要途径	9
五、终身教育体系的发展趋势	11
六、终身教育体系的划时代意义	13
七、终身教育体系与国民教育体系的关系	15
八、努力构建和完善终身教育体系	15
九、我国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思考	17
第一章 全日制学历教育	19
第一节 全日制普通专科(高职)	21
一、办学特征	21
二、培养目标	22
三、招生对象	22
四、学制	22
五、高职毕业的要求和待遇	22
六、高职与高专的关系	23
七、国家示范高职	24
八、高职院校发展历史	24
九、高职院校发展趋势	26
十、战略地位	30
第二节 全日制普通本科	30
一、高校招生对象	31
二、普通高校名称及数量	31
三、重点本科高校	32

	四、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证书	32
	五、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	33
第三节	全日制普通第二学士学位	33
	一、学位概念	34
	二、学位培养目标	34
	三、学位培养领域	34
	四、学位基本分类	34
	五、普通高等教育学历代码	35
	六、学位证书层次	35
	七、学位证书代码表	35
	八、学位学制与待遇	36
	九、学位档案管理	36
	十、学位学业优势	37
	十一、学位学业地位	37
	十二、学位政策	37
	十三、学位管理办法	39
	十四、学位实施细则	41
第四节	全日制普通硕士学位研究生(包括学术型硕士和专业硕士)	42
	一、分类	42
	二、接受研究生教育的途径	43
	三、研究生学历教育	43
	四、研究生非学历教育	44
	五、研究生报考条件	44
第五节	全日制博士学位研究生	45
第六节	中等专业学校	46
	一、中等专业学校概述	47
	二、中等专业学校办学区别	47
第七节	高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实践	48
	一、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专升本实践	48
	二、学历教育国际合作实践	52

第二章 非全日制学历教育	73
第一节 网络教育	75
第二节 成人高等教育	76
第三节 自学考试	76
一、基本信息	76
二、学习形式	76
三、学历水平	77
第四节 开放教育	78
第五节 在职教育	78
一、同等学力申硕	78
二、法律硕士	91
三、一月 MBA	96
第六节 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非全日制学历教育实践	96
一、函授教育	96
二、国际教育	106
三、自学考试	109
第三章 非学历教育	123
第一节 非学历教育的内涵与外延	125
一、非学历教育的定义	125
二、非学历教育的结业证明	125
三、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的区别	125
第二节 高校非学历教育	125
一、高校实施非学历教育的意义	126
二、国内外高校非学历教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现状分析	128
三、高校非学历教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选择与确立	132
第三节 民办非学历高校	138
一、民办非学历高校的定义	139
二、民办非学历高校与民办普通高校的区别	139
三、民办非学历高校的办学内容	139
四、民办非学历高校的证书性质	139
五、民办非学历高校的收费标准	139
六、民办非学历高校的起名规范	140

七、民办非学历高校申办流程	140
八、培训范围	141
九、办学硬件标准	141
十、注意事项(以山东为例)	142
第四节 高校非学历教育实践	142
第四章 终身教育	195
第一节 终身教育	197
一、终身教育的概念	197
二、我国终身教育体系	198
第二节 我国终身教育发展的历程	199
一、终身教育发展的酝酿期(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至 80 年代中期)	199
二、终身教育发展的初始期(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初期)	200
三、终身教育体系化与政策化的摸索期(90 年代初期至 90 年代末期)	200
第三节 终身教育体系	202
一、终身教育体系产生的背景	202
二、我国终身教育体系的概念及内容	204
三、终身教育推进体制	206
四、终身教育体系的主要特点	209
第五章 企业终身教育	211
第一节 企业终身教育概述	213
一、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概念	213
二、影响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建设的主要因素	213
三、企业人员社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建设建议	214
四、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特征	215
第二节 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建立	216
一、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重要性	216
二、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建立的条件	217
三、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建立步骤	219
四、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运行	221

第三节	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问题与对策	224
	一、终身教育存在的问题	224
	二、终身教育风险的防范	224
	三、企业终身教育及其体系建设的技巧	225
第四节	企业终身教育的内容和制度建设	226
	一、企业终身教育制度	226
	二、企业终身教育的内容	227
	三、终身教育效果追踪与评估、终身教育档案建立	227
第五节	企业终身教育的评估	230
	一、绩效评估(企业新业务员终身教育)	230
	二、针对加盟商的社会终身教育	231
第六节	企业员工终身教育及其体系建设建议	232
	一、企业员工终身教育及其体系的作用	232
	二、员工终身教育及其体系优化	233
第七节	终身教育工作的体系	238
	一、终身教育工作内部组织总体框架	238
	二、终身教育方式	240
	三、终身教育管理与考核	240
	四、终身教育工作流程	241
第六章	高校终身教育实践	251
第一节	大学终身教育体系的构建	253
	一、高校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作用	253
	二、终身教育理念下高等教育的转变	254
	三、高等教育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困境	255
	四、终身教育视野下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启示	255
第二节	辽宁林职院终身教育体系构建研究的背景	256
	一、开展该项研究，是落实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的必然要求	256
	二、开展该项研究，是落实科教兴林、人才强省战略，推进现代林业建设的客观要求	257
	三、开展该项研究，是推动全民终身学习、建设学习型社会的迫切需要	257

四、开展该项研究,是丰富学院内涵发展、切实做好社会服务的实际需要	257
第三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	258
一、国外研究成人教育和培训的情况	258
二、国内研究成人教育和培训的情况	258
三、发展趋势	259
第四节 项目研究的主要内容	260
第五节 项目研究的理论基础以及结论	261
一、开展终身教育的问卷调查	261
二、座谈研讨	262
三、终身教育实践的四种模式	262
四、主要理论成果	263
五、未来理论探索的空间	263
第六节 项目研究报告	265
一、实践成果	265
二、终身教育体制机制实践创新	267
三、健全终身教育实践载体,积极拓展终身教育形式	268
参考文献	290

绪论

一、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党的十八大提出,“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是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重大战略任务的根本保障,又一次突出强调了建设学习型社会、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国家教育规划纲要》)明确要求:“到2020年,要构建完成体系完备的终身教育。”这为下一步教育改革发展、构建终身教育体系指明了方向。

1. 终身教育体系是建设学习型社会的重要基石

学习型社会属于社会形态范畴,从社会发展角度来说,是消除学习障碍,保障所有人学习权益,使教育和学习从传统的学校扩展到社会的各个层面、各个组织和所有的人,囊括了一个人从出生到生命终结各种环境下的正规、非正规和非正式教育和学习。学习型社会虽然不是体系构建的内容,但与终身教育体系建设紧密不可分,二者相互联系,互为促进。从宏观上看,建设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都是教育发展的新视野和新境界,是社会化教育、学习化社会的集中体现,是未来创新型社会结构的一个重要层面。具体而言,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是教育和社会的集合体,其目标是建设学习型社会 and 终身教育体系,两者本质一致,各有侧重。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完善之时,也是学习型社会建成之日。

2. 开放式的继续教育是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

通常广义上可将继续教育理解为对那些已脱离正规教育参加工作的人,为适应新的形势需要,所接受的包括进行技能训练及知识、观念更新为主的培训或进修。如此说来,终身教育在内涵上包含继续教育,但继续教育的开放式、多样化、专业性等特点,使其成为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开放式表现为利用现代教育手段和培训设施,面向不同群体,以时间开放、空间开放、课程开放、资源开放和学员、老师交流开放的方式开展继续教育。多样化表现为办学模式、教学手段、培训内容、培训对象的多样化。主要通过开展校企合作、社区和企业教育、国际联合办学等模式,以面向社区教育、农村继续教育和企业继续教育为基础,以成人高等继续教育、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继续教育为主体开展多样化的继续教育培训。专业性表现为突出

社会热点、热门专业开展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并为此建设符合专业化技术标准要求的大型实训培训基地，为培养专业技能型人才服务。

3. 建立开放式教育是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创新点

开放式教育要整合学校教育资源和社会教育资源，以网络教育、远程教育为主，同时向学历教育 and 非学历教育开放服务，而不单单开展学历教育，搞成又一所学校化、学历化的教育机构。其中，非学历教育服务，包括各种职业资格证书、岗位资格证书、单科学习合格证书等，应当成为开放式教育不可或缺、不可替代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开放式教育绝不能简单成为广播电视大学、某某名牌大学远程教育的翻版或换牌，而必须通过面向市场需求，整合社会资源，由各高等学校、广播电视大学、职业院校等共同参与。

开放式教育要以学分或者课程为基础，以学分银行作为基本形式，实行普通高校正规课程开放和非正规教育学习成果认证的双向开放和衔接，实行学分累积和综合考核，然后发放相应学历文凭。其中，以若干普通高校和远程教育学校组成的联合教育体，全面系统地向社会开放正规高等教育课程，这是举办开放式教育的一种重要形式。

建立开放式教育要注重激发学员学习的内驱力。实行学历教育 and 非学历教育有条件的沟通与衔接，固然是建立教育立交桥的突破口，但是，以取得学历文凭为目标的对象，毕竟是其中的一小部分，对于面广量大、不以取得学历文凭为目标的社会成员，如何激发他们的学习内驱力，吸引他们为提高生活质量和生命价值、终身发展和自我完善，而持续地学习并取得成效，是建立开放式教育的重要方向。另外，建立开放式教育必须是合规范、有品质、有信誉、具特色的一种教育类型，而不能是低水平、混文凭的杂牌教育，也不能搞成类似英国精英型的开放式教育，而应该建成一个全方位、有质量、开放型、可持续发展的高等教育机构。

4. 搭建公共学习资源平台和支持服务体系，是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支撑

在全民终身教育发展过程中，社会成员不断增长的学习需求和公共学习资源供给不足是一个主要矛盾。满足社会成员多样化、个性化的学习需求，加强公共学习资源建设是一个关键性问题。这样，在政府主导下，加强统筹协调，发挥政府各个部门、各级各类教育机构、社会各个方面、企业行业单位的作用，整合一切包括网络在内的教育学习资源，合理优化配置，进社区、进家庭，使社会成员尽可能方便快捷地享受这些资源。

搭建多层次、综合性的公共学习资源平台和公共服务体系，是推进终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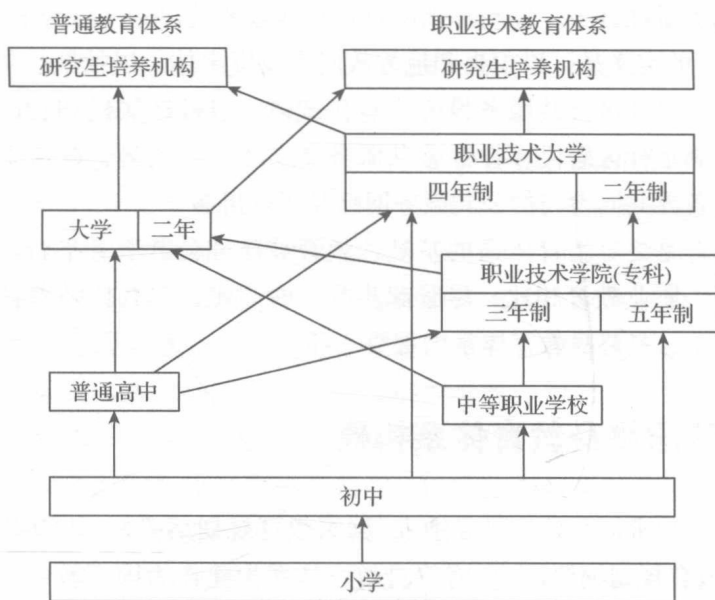
教育体系的关键性环节。民政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司陈伟东等人对“社区公共服务体系”的定义是：以中央和地方政府为投资主体，以社区公共服务人员为操作依托，以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为运作载体，以社区居民和驻区单位为服务对象，以满足社区居民多样性公共服务需求为主要内容，政府采用多种方式引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公共服务网络及运行机制。

社区教育是终身教育体系的基础性教育载体和公共服务平台。社区教育与普通教育、职业教育相比，尽管起步晚、时间短，但其伴随着社会的快速发展应运而生，是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一环。

二、我国终身教育体系构建

我国终身教育体系建构已经纳入《国家教育规划纲要》。2010年国务院颁发的《国家教育规划纲要》中，将终身教育体系构建作为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要举措。“构建体系完备的终身教育、学历教育 and 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相互沟通，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继续教育参与率大幅提升，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50%。现代国民教育体系更加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基本形成，促进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学有所成、学有所用。”“加快发展继续教育。继续教育是面向学校教育之后所有社会成员的教育活动，特别是成人教育活动，是终身学习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新继续教育观念，加大投入力度，以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为核心，大力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稳步发展学历继续教育。重视老年教育。倡导全民阅读。广泛开展城乡社区教育，加快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基本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发展和规范教育培训服务，统筹扩大继续教育资源。鼓励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相关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加强城乡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开发社区教育资源。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建设以卫星、电视和互联网等为载体的远程开放继续教育及公共服务平台，为学习者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学习条件。”

例如，上海市首开先河以地方政府立法的形式加快终身教育体系的构建。《上海市终身教育促进条例》已由上海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1月5日通过，2011年5月1日实施。明确规定了终身教育体系的协调管理、资金投入、办学实施、多渠道举办等方面内容，使终身教育体系的建设走上了法制化轨道，并成为城市发展的重要举措。



全日制终身教育体系

上海是我国较早接受终身教育理念并积极开展终身教育实践的省市之一。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上海市有关部门就开始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和教育实践工作者进行终身教育的课题研究和立法前瞻性思考。90 年代中后期,在上海市的有关政府部门、高校和教育科研院所集聚和形成了一批专家队伍,他们领衔全国和省市一级的课题研究,从理论和实践指导层面进行终身教育的国际国内比较研究与行动研究,在全国产生了较大的影响。90 年代末,上海市正式提出“创建学习型社会,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目标,标志着与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相匹配的终身教育体系工程启动。为了顺应终身教育在上海的发展趋势,并为终身教育体系的健全与完善提供完备的法制环境。近年来,上海的不少有识之士呼吁借鉴国内外发达国家和地区终身教育法制的成功经验,尽早制定终身教育的地方性法规。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相继召开的上海市人大十二届二次、三次和四次会议上,许多人大代表联名提出进行终身教育立法的议案和书面意见,特别是有关议案,直接对老年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教育、社区教育和建设学习型组织等的立法提出了文本草案,体现了终身教育立法的必要性、紧迫性、广泛性和专业性。2008 年,上海市人大将终身教育立法项目列入五年立法规划,随后组成了由市人大、市政府法制办和市教委共同参加的终身教育立法课题组,就终身教育立法所涉及的重

点问题开展研究。2010年,该立法项目正式定名为《上海市终身教育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在《条例》制定过程中,上海市先后通过座谈会、信函等形式向107家单位征求意见,并就专门问题请示教育部。《条例》(草案)经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修改后,通过媒体、网络等向广大市民公示、征求意见,最后经市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条例》集中了方方面面专业人才的智慧,体现了上海各界对终身教育事业发展的愿景和期望,其编撰过程,也是上海市对终身教育事业进行总结经验、摸清问题、探索思考、寻求突破的过程。

《条例》的内容反映出以下几个特点:

(1)体现了终身性、全员性、全程性的特点。《条例》充分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现代理念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发展观,以科学、整体、统筹、协调和可持续发展为指导原则,适应知识经济和信息社会的发展,创建学习型城市,推进学习化社会建设,提高市民的文化素质和生活质量,提升城市的自主创新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文明程度。

(2)《条例》体现了上海的地方特色。各地社会发展的特殊历史渊源及现实差异决定了在社会、经济、文化和教育上的诸多不同。上海作为国际化大都市,根据国际经济、贸易、金融和航运中心建设的战略定位,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速度、规模、质量要求和产业结构布局需求以及社区文化建设、学习型组织的发展与健全、市民素养的提高等,对终身教育有着比较特殊的要求,在《条例》中兼顾了上海的地方特点。

(3)《条例》在促进义务教育、职业教育、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成人教育、老年教育等领域协调发展方面进行了有益的尝试,对终身教育体系构建起到积极的作用。

(4)《条例》在终身教育管理和执法部门的设置与权限问题上进行了界定。特别是对终身教育管理、协调和执法的机构进行了设定,并明确了其法律地位和责任。

(5)体现了公民受教育的基本权利和对违法的处罚。任何公民都有享有接受终身教育的权利,《条例》对上海市民应当享有哪些接受终身教育的基本权利,政府和社会应当提供怎样的机会和条件,如何整合优化和充分利用社会公共资源等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对违反法规如何进行处罚和承担法律责任等也有明确的规定。

(6)体现了学习形式多元化的特点。《条例》在学习形式上倡导灵活性和